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科員 林敬庭

電話：03-3322101#7419

電子信箱：asd32137@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中壢區中正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23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1004640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111年度國民小學及幼兒園教師市外介聘作業結果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11年4月25日桃教小字第1110036904號函續辦。
- 二、有關教師申請市外介聘服務作業結果業公告於「111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網」
(<https://tasweb.kh.edu.tw/111>)，請各校教師自行上網查閱。
- 三、請本市調出教師逕至本市國小及幼兒園教師介聘網
(<https://teacher.tyc.edu.tw/>)下載市外介聘報到單；另請各校於111年6月1日（星期三）下午3時前將「公立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調出）教評會審查結果回報單」、「公立國民小學教師介聘他縣市（調出）教評會審查結果回報單」、「公立幼兒園教師介聘本市（調入）教評會審查結果回報單」及「公立國民小學教師介聘本市（調入）教評會審查結果回報單」等4表件傳真至義興國小彙整（傳



真：03-4913748，電話：03-4913700轉210）。相關表件請逕至本市國小及幼兒園教師介聘網（<https://teacher.tyc.edu.tw/>）「法規與表件」專區下載。

四、本市調出教師至介聘學校報到時，請各校於教師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本權責核予教師公假登記；因應疫情考量，各校審查建議採線上或其他方式辦理。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小、本市仁美國中華德福國小部、本市各市立幼兒園、本市復興區公所（幼兒園）、本市大竹國中附設幼兒園、本市自強國中附設幼兒園、本市龍岡國中附設幼兒園、本市平鎮國中附設幼兒園、本市仁和國中附設幼兒園、本市竹圍國中附設幼兒園、本市青溪國中附設幼兒園、本市富岡國中附設幼兒園、本市仁美國中附設幼兒園

副本：本局幼兒教育科、本局特殊教育科、本局學輔校安室

